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文件

中饲协(筹)[2021]9号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关于缴纳 2021 年度 会员会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会员会费是协会为广大会员做好各项服务工作的重要保障，按时缴纳会费是每个会员的基本义务。根据《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章程》规定，现将缴纳 2021 年度会员会费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员会费缴纳标准

- (一) 副会长(含常务副会长)单位,年度会费 20000 元;
- (二) 常务理事单位,年度会费 8000 元;
- (三) 理事单位,年度会费 5000 元;
- (四) 会员单位,年度会费 2000 元;

二、缴纳时间和方式

请你单位对照会员会费缴纳标准,于 2021 年 6 月 30 前将会

费汇至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开户银行:农行北京朝阳路北支行

账 号:11040101040004101

三、说明

(一) 汇款时请注明“2021 年会费”,补缴以往年度会费请注明所缴纳会费年度;

(二) 汇款后请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协会秘书处指定邮箱,并注明会费收据需开列的单位名称,税号,邮寄地址,邮编,收件人姓名及电话。协会秘书处收到款项后,通过快递邮寄“全国性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

(三)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章程》规定,会员如果连续 2 年(含)不缴纳会员会费,视为自动退会。请各会员单位自觉履行义务,按时缴纳会费。

(四) 为助力会员企业更好的发展,减轻企业负担,确因经营困难尤其是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中小型企业,可向协会秘书处提出书面申请,经审核通过后,视情况减免会费。

四、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 20 号楼 1011 室

联系人:尹博今、尹晓飞

联系电话:15210326169 13691153038

电子邮件:CFIAHY2021@163.com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饲料工业(行业)协会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2021年5月17日印发
